**2016年武汉大学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申报通知**

**各相关学院（实验室）：**

**2016年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已经开始申报，现就项目申报和申报具体要求，及我校申报的名额分配，申报时间节点做具体通知：**

1. **申报条件。**

重点类项目包括创新群体项目、重点实验室项目。具体申请条件：

（一）杰出青年项目

　　杰出青年项目用于培育青年学术带头人，支持优秀青年人才开展科学前沿探索、高新技术和学科交叉研究。杰出青年项目的申请人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依托单位全职固定研究人员；

　　2、男性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76年1月1日后出生），女性年龄在42周岁以下（1974年1月1日后出生）；

　　3、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及以上，具有博士学位；

　　4、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5、未获得过省杰出青年项目支持。

　　（二）创新群体项目

　　创新群体项目用于培养造就具有创新能力的人才团队，持续支持以优秀中青年科学家为学术带头人和骨干的研究群体，围绕某一重要研究方向开展前瞻性、交叉性的应用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申请团队应是依托单位重点培育学科，在长期科学研究合作的基础上自然形成的团队。创新群体项目的申请人及其团队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依托单位全职固定研究人员；

　　2、申请人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3、研究团队平均年龄在45周岁以下；

　　4、研究团队中至少有2名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获得者；

　　5、近5年内研究团队成员2人以上在同一研究方向上共同承担过2项以上省部级科研课题；

　　6、研究团队成员2人以上共同获得过省部级三等以上科技奖励；

　　7、未获得过省创新群体项目支持。

　　（三）重点实验室项目

　　重点实验室项目用于推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在若干科学前沿或具有带动性的研究方向取得突破，支持实验室学术带头人围绕稳定的研究方向开展持续应用基础研究，实验室项目的申请人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省重点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

　　2、省重点实验室内设研究方向的学术带头人；

　　3、所在实验室为经省科技厅立项审批，验收合格的省重点实验室；

　　4、申请项目研究内容与所在实验室内设研究方向一致。

**申报项目必须符合科技厅公布的指南（附件一），请申报人仔细阅读科技厅的申报通知（附件二）。**

**二、申报指标分配**

1、重点实验室项目，科技厅给验收合格的省级实验室一个重点项目申报指标，验收优秀的省级实验室两个申报指标，由学院会同实验室协商申报项目名称和负责人上报科发院项目处。该类别项目由学院自行决定，不需要走校内评审程序。获得申报资格的课题负责人可以直接走网上申报程序。

有2016年申报项目资格的省级实验室见（**附件三）**。

2、杰青、群体类项目，每个学院或独立科研机构，可以申报两个项目，可以杰青、群体各报一个，也可报两个杰青，但是不能申报两个群体。在规定时间将汇总表交科发院，由科发院组织校内专家评审，经评审通过后获得申报资格的老师，可以直接走网上申报程序。

我们会在开完校内评审会后第一时间在科研秘书群里通知相关学院科研秘书，请大家密切注意群里的通知和共享文件。

**三、具体申报步骤和时间节点**

1、**请各学院在2015年11月18日上午11:00前将《杰青、群体重点实验室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四）交科发院项目处，请将实验室项目在备注中标注清楚，纸质版一式一份由科研院长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电子版发到指定邮箱:hejun@whu.edu.cn。请学院严格按照申报指标报送汇总表，超过指标报送的不予受理，过期视作放弃指标！！**

**有意向申报杰青群体项目的课题负责人还需填写《2016年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杰青、群体类）项目申报简表》（附件五）一式八份，打印好后加盖学院公章，在11月18日上午11:00前交科发院项目处，电子版发到指定邮箱:hejun@whu.edu.cn。**

**2、湖北省重点实验室项目在交表后可以直接走网上申报流程。**

**3、杰青群体类项目会在一周内召开校内评审会，并将评审结果通知相关学院。获得申报资格的申请人可以在11月25日左右可以开始走网上申报流程。**

**四、科技厅管理系统网上申报流程**

**1、第一步：网上填写申报书，下载填写审查意见表**

面上项目获得学院申报指标的老师请请进入科技厅科技计划申报页 （网址：http://jhsb.hbstd.gov.cn/main/index.jsp）进行相关操作。登陆科技厅系统进行注册，注册后进行申报（该步骤不需要科发院审核），科技厅系统24小时开放。科技厅系统管理联系电话：87265789。

**请在武汉大学科发院下载相关申报书和审查意见表模板**。

时间：至11月18日-11月30日。

**2、第二步：打印申报书和审查意见表，申报人和课题组成员审查申报材料并签字，学院审查材料真实性并依据事实填写“依托单位审查意见栏”，科研秘书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科发院审核并加盖负责人和科发院公章，科发院开具盖章条到校办加盖武汉大学公章。**

**时间：**

**11月30日-12月3日上班时间**

**（逾期不予受理）备注：校办周四下午不对外办公。**

**3、第三步：在科技厅申报系统里上传打印盖章原版的申报书和审查意见表。科发院项目在科技厅系统内审核老师上传的申报材料。**

**时间12月7日-12月9日上班时间**

**4、第四步：武汉大学科发院在申报系统中点击推荐，完成网上申报程序。**

**五、关于省基金结题验收率对申报指标的影响。**

**科发院项目处已经在九月底将需要结题项目的清单发到科发院网站上，同时附结题的详细要求。但是现在老师上交的结题报告大部分不符合要求，请科研秘书务必通知老师按照通知要求填写。另外因为这段时间是2016年集中省基金集中申报期，所以对于老项目的结题截止时间我们推后到11月16日-11月17日（逾期不予受理），各学院的结题报告请各位科研秘书集中统一在指定时间上交科发院项目处，集中审核！凡是不能在指定时间上交结题报告（或上交结题报告不符合要求的）的视情况减少2016年该学院面上项目申报指标。因为省科技厅已经将结题率作为申报指标的分配的一个重要参数了。请各单位注意！！**

**同时在2016年省基金集中申报期间不接收结题报告的提交，以免影响申报工作，因工作量较大，请予以理解！**

**2016年湖北自然科学基金申报**

**联系人：何军 联系电话：68772100**